

监督索引号 53040200471401000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 红塔区工商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红塔区工商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工商联工作是党的统一战线和经济工作的重要内容，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和纽带，工商联主要职能职责是：1、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2、认真履行参政议政职能；3、为非公有制企业做好服务；4、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建设；5、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二) 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有七个方面：1、加强政治引导，着力提升非公经济人士思想政治水平；2、加强调查研究，着力提升参政议政水平；3、强化服务意识，搭建和优化服务平台；4、加强商会建设，不断夯实商会组织基础；5、努力发展会员，全面推进会员之家建设；6、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高服务能力水平；7、努力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等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

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9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2,003,747.06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79,847.06 元，占总收入的 99%；上级补助收入 0 元；事业收入 0 元；经营收入 0 元；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23,900 元，占总收入的 1%。与上年对比减少 3,520,997.32 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 489,302.68 元，增加了公务交通补贴的发放等；其他收入比上年减少 4,010,300.00 元，主要是贷免扶补和“两个十万元”工作经费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2,268,842.15 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2,918.77 元，占总支出的 86%；项目支出

315,923.38 元，占总支出的 1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916,963.89 元，主要原因是“两个十万元”微型企业扶持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工商联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952,918.77 元。与上年基本支出 1,440,841.38 元对比增加 512,077.39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比上年有所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7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7%；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补助、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1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项目决算总支出 315,923.38 元，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6,928.29 元，其他资金项目支出 288,995.09 元。与上年项目支出 3,744,964.66 元对比减少 3,429,041.28 元。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6,928.29 元是保障工商联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工商联开展企业调研、执委（商会）会议、培训班、指导基层商会以及行业商（协）会等工作，主要是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劳务费、培训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28.29 元。其他资金项目支出 288,995.09 元是开展“两个十万元”微型企业培育工程、“贷免扶补”等各项工

作支出。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1. “贷免扶补”工作经费支出 210,551.21 元; 2. 2014 年小额担保贷款奖补资金支出 9,520.00 元; 3. “两个十万元”工作经费支出 39,782.00 元; 4. 会员数据库统计工作经费支出 1,000.00 元; 5. 执委会费支出 28,141.88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79,847.06 元, 占本年支出 2,268,842.15 元的 87%。与上年对比增加 489,302.68 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励金增加, 实行公车制度改革, 发放公务交通补贴。日常公用经费也比上年有所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 1,551,562.46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7 年决算支出 203,907.6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主要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服务的支出。

3. 医疗卫生支出(类)医疗保障(款)是指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2017 年决算支出 106,819.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其中：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57,850.0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48,969.00 元。行政单位医疗是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公务员医疗补助是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是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2017 年决算支出 117,55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具体为住房公积金，是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规定的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6,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986.28 元，完成预算的 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351.28 元，完成预算的 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35.00 元，完成预算的 51%。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行公车制度改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对减少；公务接待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比上年减少。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11,908.16 元，下降 67%。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减少 14,800.00 元, 下降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4,486.84 元, 增长 141%;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595.00 元, 下降 102%。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4,800 元, 而 2017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其次, 随着时间推移, 公车出现故障问题很多, 2017 年进行了多次维修, 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根据工作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支出比上年相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 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351.28 元, 占 80%; 公务接待费支出 1,635.00 元, 占 2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 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351.28 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 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351.28 元, 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保障工商联到非公企业、基层商会、行业商(协)会调研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635.00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63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到企业和到本部门工作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红塔区工商联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0,520.94 元,与上年 71,557.97 元对比增加 68,962.97 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等支出比上年有所增加,实行公车制度改革,增加了公务交通补贴的发放,所以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红塔区工商联资产总额 615,013.48 元,其中,流动资产 302,618.48 元,固定资产 312,395.0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5,790.00 元,其中

固定资产增加 5,79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615013.48	302618.48	312395.00	0	159347.00	0	153048.00	0	0	0	0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9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9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

政府采购也称公共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实行预算管理
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采取竞争、择优、公开的形式，使用财
政性资金，以购买、租赁、委托或雇佣等方法取得货物、工程和
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制度则是采购政策、采购方式、采购程序
和组织形式等一系列政府采购管理规范的总称。

玉溪市红塔区工商业联合会

2018年9月17日

监督索引号 53040200471401111